

上海有色金属行业协会

关于发布三项团体标准复审结论的

公 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、《上海有色金属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规则》对团体标准复审工作的要求，上海有色金属行业协会组织对《铅酸蓄电池市场运营及回收管理规范 第一部分：通则》（T/SNTA 001-2023）等三项团体标准进行了复审，经自评估和专家评审，形成了复审结论：2项标准“修订”，1项标准“继续有效”，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上海有色金属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复审结论汇总表



附：

上海有色金属行业协会
团体标准复审结论汇总表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编号	复审结论
01	铅酸蓄电池市场运营及回收管理规范 第一部分：通则	T/SNTA 001-2023	修订
02	铅酸蓄电池市场运营及回收管理规范 第二部分：收集、贮存及运输	T/SNTA 002-2023	修订
03	汽车用铝合金板带材产品碳排放评价技术规范	T/SNTA 003-2024	继续有效